

公司代码：600408

公司简称：安泰集团

#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其他事项段或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详见年度报告全文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于2018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二〇一八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因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不具备利润分配条件，故公司2017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此预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泰集团	60040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锦龙（董事长代行职责）	刘明燕
办公地址	山西省介休市安泰工业区	山西省介休市安泰工业区
电话	0354-7531034	0354-7531666
电子信箱	securities_dpt@antaigroup.com	securities_dpt@antaigroup.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焦炭及其副产品、型钢、电力、矿渣细粉的生产与销售。

公司炼焦采用的是JN60-6型焦炉，设计产能为240万吨/年，产品主要销售给钢铁企业；

120万吨/年H型钢生产线采用了国内外成熟可靠的先进工艺技术与设备，可生产各种H型钢50多个产品规格，主要以中大型H型钢为主，系国内乃至亚洲首条能够生产特大规格

HN1000\*300 系列的 H 型钢专业生产线。H 型钢产品作为一种新兴建筑钢材品种，主要应用于陆地和海洋钻井平台、大型桥梁、高层建筑、大型电力和水利建设、环保工业厂房等重要领域；电力总装机容量为 74MW，其中包括：2×3MW 煤气发电机组、1×6MW 煤气发电机组、2×25MW 煤气机组以及 1×12MW 干熄焦余热发电机组，所发电量主要是满足园区内企业的生产运行所需；

年产 80 万吨矿渣细粉生产线采用的是先进的新型立式辊磨粉磨工艺，产品生产成本低，经济效益良好，广泛用于建筑等行业，属于国家鼓励类项目。

多年来，公司致力于发展循环经济，推进节能减排，着力打造焦化钢铁生态工业园区。焦化、型钢、电力等各产业之间以“物料平衡”为基础，以提高资源能源的利用率和转化率、减少污染物的排放、提高环境绩效为目的，通过“工艺衔接”和循环经济产业链的“接环补环”方式，使各工序与原材料和废弃物科学有机地组合为一体，使园区内的废水、废气、废渣以及余热余压资源都得到了合理的应用，形成了独特的安泰循环经济产业链。

公司焦炭业务上游是煤炭行业，下游是炼铁、炼钢行业。公司炼焦所用的主要原材料煤炭主要靠外购，生产的焦炭主要销售给钢铁生产企业。炼焦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化工产品如焦油、粗苯、硫铵直接外销，而焦炉煤气、干熄焦余热则用来发电，所发电力主要是满足园区内企业的生产运行所需。公司型钢业务主要是采购关联方新泰钢铁的专属钢坯（异形坯）生产 H 型钢，采购价格由双方按照独立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协商确定公允价格，型钢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钢销售给新泰钢铁，销售价格由双方按照独立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参考山西省废钢市场当月的平均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公允价格。此交易模式可为双方节省采购成本，减少产品远销的运输成本，有利于提高安泰工业园区循环经济产业链的综合利用效率。

焦炭主要应用于钢铁、有色、化工、机械等行业，85%以上应用于高炉生产，其专属性很强，钢铁行业的发展直接决定着焦炭的需求量和发展空间。钢铁行业作为国民经济基础性行业，其行业发展与国家宏观经济发展速度和结构调整有较大相关性，宏观政策导向的变化和经济发展中存在的一些不确定因素会对钢铁行业的需求产生一定的影响。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年
总资产	5,466,610,757.37	6,471,912,666.25	-15.53	6,617,133,261.41
营业收入	6,316,141,422.60	3,384,732,695.02	86.61	2,369,539,26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1,928,830.49	-581,954,801.85	不适用	37,899,162.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9,391,552.27	-514,216,705.32	不适用	-477,837,09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3,354,307.38	964,970,322.21	-29.18	1,546,320,38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9,389,877.02	-128,395,365.53	-	-334,254,738.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58	不适用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58	不适用	0.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21	-46.36	增加12.15个百分点	2.49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130,983,795.70	1,406,185,716.57	1,744,547,977.83	2,034,423,932.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146,610.82	-18,869,482.35	76,478,424.48	-291,391,16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1,169,252.12	-18,092,383.86	47,495,452.98	-97,625,369.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397,379.79	571,975,001.21	-167,921,326.69	627,938,822.7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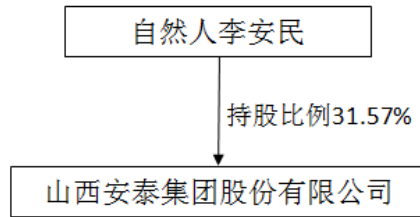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8,36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9,53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李安民	0	317,807,116	31.57	0	质押	317,807,116	境内自然人
张素芬		17,520,000	1.74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399,826	0.83	0	未知		其他
赵理光		5,102,000	0.51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黄静		5,088,400	0.51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夏重阳		3,990,000	0.4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李跃先		3,534,500	0.35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创新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13,300	0.34	0	未知		其他

许军	-1, 510, 000	3, 277, 500	0. 3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郑帮雄		2, 940, 100	0. 2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创新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同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不知道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上下抢抓市场机遇，团结一致，奋力拼搏，公司管理层审时度势，紧跟市场步伐，科学优化生产组织，实现了满负荷生产，全年焦炭、型钢、电力、矿渣粉等产品产量创近几年来最高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共生产焦炭 184.44 万吨、型钢 85.69 万吨、电力 4.27 亿度、矿渣粉 47.02 万吨；销售焦炭 186.66 万吨、型钢 87.39 万吨、电力 4.56 亿度、矿渣粉 46.81 万吨。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63.16 亿元，同比增加 86.6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2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29 亿元。

一年来，公司上下把“安全第一、环保达标、设备稳定”作为保证生产稳定顺行的前提，认真真抓安全、促环保、稳设备。公司自上而下全力以赴搞好生产稳定顺行，在确保安全、环保的前提下，加大对标挖潜力度，通过行业信息与同规模先进企业比能耗、比质量、比焦炉利用系数、比成材率等指标，针对差距积极主动挖掘内部潜力，寻找对策加以改进。同时，公司上下围绕提升公司经营质量和效益，围绕产供销、技术创新、节能项目建设、工业信息化建设、创新改善等方面开展了系列工作，夯实了公司经营基础，增强了公司抗风险能力。

2017年，公司被省、晋中市政府及有关社会团体评比授予“晋中市优势企业50强”、“山西省两化融合示范企业”、“2017年晋中市精益管理——精益组织”奖、“2017年度绿色企业管理奖”、“2017年度中国型材优质生产企业”等荣誉称号，“安泰牌”H型钢荣获山西省名牌产品称号，“安泰”品牌再次被授予山西省著名商标证书。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度，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新会计准则。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山西安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安泰集团介休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山西安泰集团介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山西安泰集团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山西安泰型钢有限公司
山西安泰集团云商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新设）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报告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